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延遲 有關涉及發行零息可換股不可贖回票據 之非常重大收購 之最後截止日期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買方、賣方及擔保人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訂約各方相互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佈（統稱「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涉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Mighty Kingdom Investments Limited根據收購協議，從國橋有限公司收購PT. Dampar Golden International之55%股權之一項非常重大收購。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最後截止日期

誠如該等公佈所述，完成須待收購協議之該等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獲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後，方可作實。由於需要更多時間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達成若干該等條件，買方、賣方及擔保人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訂約各方相互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

除上文所述者外，收購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且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 僅供識別

由於完成須待該等條件獲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後,方可作實,故收購事項未必會進行。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詹劍崙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劍崙先生、陳崇煒先生、陳厚光先生、黃景霖先生、*Danny Sun*先生及*Lee Yang*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輝明先生、張憲林先生及謝旭江先生。